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其中董事沈云中、甘为民、施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延平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17 年第一期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根据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办理 2017 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符合解除限售条件部分的股票解除限售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38 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2.310.420 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7 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 5 月 14 日披露的《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实施完毕,公司激励计划首次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407.25 万股调整为 814.5 万股,授予价格由 29.44 元/ 股调整为 14.72 元/股。

公司 2017 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 57 名激励对象因 2017 年个人 绩效考评结果为非"A",不符合公司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关于 全部解除限售的条件,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本期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8,680 股,回购价格为 14.72 元/股。

公司 2017 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贺玉飞等 8 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 2017 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1,000 股,回购价格为 14.72 元/股。

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3,380,889.60 元对上述 229,68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 <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在《关于调整 2017 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减少公司注册资及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如下: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章程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654.50 万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631.532万
元。	元。
第十九条 公司现股份总数为 24,654.50 万	第十九条 公司现股份总数为 24,631.532 万
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章程》(2018 年 12 月)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期限: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5 日

